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顺发恒业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或本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：本次会议）通知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内容，请详见刊登于2020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；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内容，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收入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22号）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详细内容，请详见刊登于2020年4月21日《证券时报》

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；《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章程；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21日